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

執行董事

楊淵先生，55歲，本集團創始人，為本集團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楊先生主要負責(i)本集團的策略規劃，包括本集團業務的地區及網絡擴張，例如擴大客戶基礎及於中國的國內膠黏劑行業開拓業務；(ii)產品研發；(iii)增強本集團的營銷及促銷能力及向客戶提供技術協助；及(iii)本集團於膠黏劑行業的定位。楊先生（在一九九零年為本集團的創始人之一）領導本集團從事膠黏劑分銷、開發、銷售及生產業務。楊先生於膠黏劑相關行業具有約20年經驗。於一九九零年創建本集團前，楊先生於澳門石油相關產品分銷商聯英行有限公司擔任高級管理職位逾六年。於擔任該職位期間，楊先生負責管理業務營運、市場推廣及技術服務團隊。楊先生乃控股股東All Reach的唯一股東及唯一董事。

葉展榮先生，55歲，為本集團副總經理。彼負責本集團的管理及日常營運，同時協助董事會主席制訂業務策略和執行公司及營運決策。於二零零一年加入本集團前，葉先生在Dongguan Advanced Coatings Company Limited（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中外合資公司）擔任總經理。於二零零九年，葉先生榮獲中國生產力學會及中國企業報社授予的「2009年度中國企業創新優秀人物」稱號。葉先生於一九八二年獲香港工商師範學院頒授工業貿易結業證書。

葉嘉倫先生，55歲，為本集團副總經理。彼負責監管本集團的庫務及行政工作，同時協助董事會主席制訂業務策略和執行公司及營運決策。葉先生於會計及財務部門擁有16年營運監察經驗。在二零零零年加入本集團前，彼於一九八四年至一九九七年擔任位於香港的八佰伴百貨（香港）有限公司的財會部經理。於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零年，彼加入Noble City Holdings Limited（一家在中國從事建材相關業務的控股公司）並擔任財務經理。葉先生於一九七七年獲淡江大學頒授商業學士學位。

Stephen Graham Prince先生，47歲，為本集團執行董事兼業務及市場推廣總監。彼負責監管本集團的一切銷售及市場推廣工作。於二零零五年加入本集團前，Prince先生於Interliance LLC擔任總經理，並為該公司駐上海首席代表，負責項目管理、商業資訊及經營策略。Prince先生於一九九二年畢業於美國奧德麗·科恩學院，獲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一年獲福德漢姆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

獨立非執行董事

潘翼鵬先生，40歲，於二零一零年三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潘先生於企業財務及會計方面擁有逾15年經驗。彼現任瑞年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010，一家於〔●〕主板上市的公司）的公司秘書。彼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零八年在China Medical Technologies, Inc.（一家於納斯達克上市的公司，於中國從事製造及銷售先進醫療設備）擔任財務總監，並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七年在匯彩控股有限公司（前稱「生命科技集團」）（股份代號：1180，一家於〔●〕主板上市的公司）擔任高級副總裁及公司秘書。潘先生亦曾於安宏國際有限公司（一家全球私人股本公司）擔任多個職位，並任職於聯想集團有限公司及新鴻基地產發展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6，一家於〔●〕主板上市的公司）。潘先生於一九九三年獲新南威爾斯大學頒授商學學士學位，並持有特許金融分析師學會於二零零一年授予之特許金融分析師(CFA)資格，於一九九六年獲澳洲註冊會計師公會的註冊會計師資格及於二零零六年獲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資格。

何智恒先生，33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加入本集團。彼為新世界發展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7）高級投資總監及新世界策略投資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彼亦為兩家於〔●〕主板上市的公司（即新環保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989）及人和商業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87））的非執行董事及一家於〔●〕主板上市的公司（即錦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0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何先生於企業管理、投資、企業融資及併購交易領域擁有豐富經驗。彼曾為國際律師事務所法朗克律師行（Fried, Frank, Harris, Shriver and Jacobson LLP）的合夥人。彼亦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瀋陽市委員會委員。何先生於一九九八年及一九九九年分別獲澳洲悉尼大學頒授商業學士學位及法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九年及二零零一年分別獲澳洲新南威爾斯省以及英格蘭及威爾斯認可為律師。

陳永祐先生，55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加入本集團。彼為Capital Focus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主席兼行政總裁並擔任魏橋紡織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698，一家於〔●〕主板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曾於Jardine Fleming Investment Services Limited擔任董事。彼於離開Jardine Fleming Investment Services Limited後，曾加入滙豐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及擔任執行董事。彼擁有豐富的基金管理經驗。陳先生曾擔任多個公職，例如香港貿易發展局金融服務業諮詢委員會委員、海洋公園公司投資小組委員會主席及董事會成員以及香港投資基金公會中國分會主席。陳先生於一九七八年獲滑鐵盧大學頒授數學學士學位。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

高級管理層

鄭國良先生，47歲，為本集團於中國的區域銷售總監。鄭先生於一九九零年加入本集團及擔任銷售代表。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曾於珠海一間機械工程公司工作，負責機械維護超逾五年。鄭先生於一九八七年完成中等教育。彼現為中國區域銷售總監。鄭先生負責規劃銷售及市場推廣策略，達到銷售目標及推動本集團的發展。彼亦負責客戶關係管理。

李伯濤先生，41歲，為本集團行政部總監。彼於一九九零年畢業於哈爾濱工程大學（前稱哈爾濱船舶工程學院），獲工程學士學位。於二零零七年加入本集團前，彼擔任一間業務顧問公司的總經理，於中國負責客戶產品的測試、核證、技術顧問及檢查達七年。李先生負責執行本集團的政策及規則，以監察及強化本集團的行政及物流指引。彼亦負責建立及宣傳本集團的企業文化。

劉鋒先生，36歲，為本集團於東南亞市場的區域銷售總監。劉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加入本集團，擔任越南市場的銷售經理助理，並於二零零六年晉升為本集團於東南亞的區域銷售總監。彼於一九九二年修完物理專業的職業教育。劉先生負責管理及發展本集團於東南亞地區的業務。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於鞋履製造行業擁有七年經驗。彼於番禺擔任一間鞋履製造工廠的監事約一年，負責管理工作。劉先生負責策劃銷售及管理策略，達致銷售目標及推動本集團的發展。彼亦負責客戶關係管理。

蕭焯女士，41歲，為本集團生產及質保部總監。蕭女士於一九八九年獲南京大學頒授理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五年獲暨南大學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於二零零五年加入本集團前，彼擔任中山大橋化工有限公司業務部及行政部部門經理約三年，負責行政管理，並出任鷗哈希化學（青島）工業有限公司副總經理約一年，負責整體管理。蕭女士負責生產規劃、制定和執行本集團的質量保證政策。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

鍾煊鋒先生，39歲，為本集團人力資源部及資訊科技部總監，負責本集團各類人力資源活動，包括招聘、賠償及福利、員工培訓及僱員關係管理。除人力資源外，彼亦根據發展需要負責開發資訊科技平台支援本集團的營運。鍾先生於一九九八年加入本集團。彼具有六年的會計經驗。彼曾擔任一間投資公司的會計負責人。於二零零六年，本集團贊助鍾先生赴香港學習，彼於二零零八年從香港浸會大學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吳向明先生，41歲，為本集團研發部總監，負責根據本集團的客戶和市場的要求制定及執行研發計劃。彼亦負責本集團研發團隊的整體管理，例如資源分配、員工晉升及整個團隊的評估。於二零零七年加入本集團前，吳先生擁有逾11年研發工作經驗。彼於一間香港化工科技公司擔任研發經理達七年。吳先生於一九九零年畢業於華東理工大學（前稱華東化工學院），獲工程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六年從浙江大學獲得工程碩士學位。

柯嘉民先生，47歲，為本集團於東南亞的區域商務總監。於二零零三年加入本集團前，柯先生於珠海的一家酒店擔任高級管理職務，負責酒店營運事宜。於一九九四年至一九九九年，柯先生亦擔任珠海市第四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代表。作為本集團於東南亞的區域商務總監，彼負責向鞋履供應商推廣本集團產品，以使本集團獲鞋履供應商認可為彼等批准的原材料供應商。彼亦負責與鞋履供應商及鞋履製造商的關係管理。為向銷售及市場推廣部門提供支援，柯先生組織地區商務團隊向本集團的市場推廣及技術服務團隊提供全方位支援。

劉燦榮先生，53歲，為本集團的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劉先生於一九七七年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前稱香港理工學院）及獲得會計學文憑，劉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英國國際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加入本集團前，劉先生從二零零四年九月至二零零九年六月為金朝陽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78，一家於〔●〕主板上市的公司）的財務總監。在此之前，劉先生從一九九五年六月至二零零四年九月為遠大醫藥健康控股有限公司（前稱「曼盛生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12，一家於〔●〕主板上市的公司）的財務總監。在此之前，劉先生於財務管理及會計方面擁有逾15年經驗，並曾於數間跨國公司及在香港和海外上市的公司擔任高級財務管理職位。從一九七七年十月至一九八零年十一月，劉先生亦於香港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擁有三年審計經驗。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六日日設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核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

審核委員會擁有一名成員，包括潘翼鵬先生、陳永祐先生及何智恒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為潘翼鵬先生。

薪酬委員會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六日日設立薪酬委員會，並根據〔●〕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乃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並確保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均無參與釐定其本身薪酬。

薪酬委員會擁有一名成員，包括陳永祐先生、潘翼鵬先生、何智恒先生及葉嘉倫先生，彼等大部分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為陳永祐先生。

提名委員會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六日日設立提名委員會，以於〔●〕起就填補董事會職位空缺的候選人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提名委員會擁有一名成員，包括何智恒先生、陳永祐先生、潘翼鵬先生及葉嘉倫先生，彼等大部分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為何智恒先生。

公司秘書

劉燦榮先生為本集團財務總監兼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有關其履歷，請參閱上文「高級管理層」一段。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薪酬委員會將定期檢討及不時釐定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及補償。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四個月，支付予董事的酬金總額分別約為1,907,000港元、2,112,000港元、2,825,000港元及1,305,000港元。

根據現時生效的安排，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應付董事的薪酬及董事應收取的實物利益總額將約為3,900,000港元。

員工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共有274名全職僱員。下表列示按職能劃分的本集團僱員明細：

	總人數
管理	24
行政	33
財務及會計	19
生產	93
研發	15
市場推廣及技術服務	90
	<hr/>
合共	274
	<hr/> <hr/>

與員工的關係

董事深明與本集團僱員保持良好關係的重要性。應付本集團僱員的薪酬包括薪金、津貼及花紅。

本集團與其僱員之間概無出現任何重大問題，本集團業務亦無經歷任何中斷或於聘請及挽留資深員工時遇到任何困難。董事相信，本集團與僱員保持良好的勞資關係。

員工福利

本集團在所有重大方面均符合其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所有法定退休供款規定。根據有關社會保險的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本集團為中國僱員作出多種社會保險計劃供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

款，例如退休金供款計劃及失業保險計劃。對於本集團的非中國僱員，本集團亦於所有重大方面遵守根據各司法權區法律適用於本集團的全部法定保險承擔。

本集團亦向其僱員提供其他福利，包括公積金及公司贊助培訓。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四個月，本集團分別向退休金計劃供款約819,000港元、947,000港元、1,418,000港元及367,000港元。

合規顧問

根據〔●〕第3A.19條，本公司已委任永豐金為其合規顧問，任期為自〔●〕起直至本公司根據〔●〕第13.46條編製於〔●〕後開始的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當日止。本公司與永豐金訂立的合規顧問協議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1. 合規顧問任期為於〔●〕起至本公司根據〔●〕第13.46條編製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當日止；
2. 合規顧問須向本公司提供的服務包括就遵守〔●〕及其他適用法律、規則、守則及指引的規定提供指導及意見，並與本公司共同出席〔●〕的任何會議；及
3. 於受聘期間，本公司須於下列情況下及時諮詢合規顧問，並（如必要）尋求其意見：
 - (i) 於刊發任何監管公佈、通函或財務報告前；
 - (ii) 擬進行可能屬須予公佈或關連交易的交易，包括股份發行及股份購回；
 - (iii) 本公司擬動用股份發售所得款項的方式與本文件所詳述者不同或本集團的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偏離本文件所載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及
 - (iv) 〔●〕根據〔●〕第13.10條向本公司提出質詢。